

中華民國健美協會 函

地址：110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50巷2號15樓1501室

連絡人：李思逸

電話：02-2345-3819#16

傳真：02-2345-5819

電子信箱：ctbbf2010@yahoo.com.tw

受文者：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體育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健美會字第 1070926002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比賽規程、報名表

主旨：本會舉辦「107 年全國青年盃古典健美賽暨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賽」，敬請惠予公告及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會 107 年度行事曆辦理。

二、為提升國民健身運動風氣，增進運動人口成長，並積極培養年輕大眾族群投入健身產業創造更多健康體能活動，本會長年推動國內健美運動賽事，推廣全民健康運動觀念。

三、旨案比賽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一) 比賽日期：107 年 10 月 27、28 日。

(二) 比賽地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中正堂)。

(三) 報名聯絡人：林紀緯先生(電話：02-2706-6617)。

(四) 報名地點：106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53 巷 17 號 1 樓。

四、檢附比賽規程及報名表各乙份，請參閱。

正本：全國各大專院校及相關運動學系

副本：本會秘書處

理事長 許安進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70015313

107 年全國青年盃古典健美賽 暨 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賽

依據 107 年 9 月 12 日臺教體署全(三)字第 1070031573 號函核備

- 一、宗旨：響應政府推廣全民體育提升運動產值，提升國民健身運動風氣，增進運動人口成長，並積極培養年輕大眾族群投入健身產業創造更多健康體能活動，打造優質健康城市。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健美協會、臺北市立大學體育系
- 四、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27、28 日。
- 五、比賽地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中正堂)
- 六、參賽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 16 歲以上身體健壯者，均可報名參加。
 - (二)、外籍公民年滿 16 歲以上身體健壯者，均可報名參加。
- 七、參賽辦法：

分團體與個人兩項，團體報名每隊不得超過 8 人，每個團體同一級參賽者最多 2 人。
團體報名：一個人最多可報名兩項次比賽，至多項次請另外以個人報名為準。
個人報名：一個人最多可報名四個項目。
古典新秀、健體新秀報名：沒有任何比賽經驗
- 八、比賽組別(各級參賽人數不滿 4 人時得視狀況，由大會採取併級)
 - (一)、男子成人健美組：依體重分為七級
 - Men's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65 kg
 - Men's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70 kg
 - Men's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75 kg
 - Men's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80 kg
 - Men's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85 kg
 - Men's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90 kg
 - Men's Bodybuilding Over 90 kg
 - (二)、男子青少年健美組：依體重分為三級
 - JUNIOR MEN'S BODYBUILDING AGE 16 – 23 Up to & incl. 65 kg
 - JUNIOR MEN'S BODYBUILDING AGE 16 – 23 Up to & incl. 75 kg
 - JUNIOR MEN'S BODYBUILDING AGE 16 – 23 Over 75 kg
 - (三)、男子形體組：依照身高分為四級
 - Men's Physique Up to & incl. 166 cm
 - Men's Physique Up to & incl. 174 cm
 - Men's Physique Up to & incl. 178cm
 - Men's Physique Over 178cm
 - (四)、男子青少年形體組：依照身高分為三級
 - JUNIOR MEN'S PHYSIQUE AGE 16 – 23 Up to & incl. 174 cm
 - JUNIOR MEN'S PHYSIQUE AGE 16 – 23 Up to & incl. 178cm
 - JUNIOR MEN'S PHYSIQUE AGE 16 – 23 Over 178cm
 - (五)、男子古典健美組：依照身高與體重分為三級
 - Men's Classic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168 cm
身高(CM) – 100 = 最大體重
 - Men's Classic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175 cm
身高(CM) – 100 + 4 = 最大體重
 - Men's Classic Bodybuilding Over 175 cm
身高(CM) – 100 + 7 = 最大體重
 - (六)、男子青少年古典健美組：
 - OPEN AGE 16 – 23 無限制身高、體重
 - (七)、男子資深健美組：依年齡分為二級
 - MASTER MEN'S BODYBUILDING AGE OVER 40
 - MASTER MEN'S BODYBUILDING AGE OVER 50
 - (八)、女子形體組：

- Women's Physique Up to & incl. 163 cm
- Women's Physique Over 163 cm
- (九)、女子比基尼組：
 - WOMEN'S BIKINI FITNESS Up to & incl. 163 cm
 - WOMEN'S BIKINI FITNESS Over 163 cm
- (十)、男子新秀形體組：依照身高分為兩級
 - Men's Novice Physique Up to & incl. 174 cm
 - Men's Novice Physique Over 174cm
- (十一)、男子新秀古典健美組：依照身高與體重分為兩級
 - Men's Novice Classic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172 cm
身高(CM) - 100 + 4 = 最大體重
 - Men's Novice Classic Bodybuilding Over 172 cm
身高(CM) - 100 + 7 = 最大體重
- (十二)、男子新秀健美組：依照體重分為四級
 - Men's Novice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65 kg
 - Men's Novice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75 kg
 - Men's Novice Bodybuilding Up to & incl. 85 kg
 - Men's Novice Bodybuilding Over 85 kg

新秀 Novice 是針對本年度 2018 年於協會所指導、主辦、協辦的比賽及國外所舉辦之賽事，皆無前 6 名成績者，才有資格報名參加，若遭查獲身份不符，立即取消成績並繳回所獲獎牌及相關贈品。

九、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07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一)截止，採親自報名或將報名表、身分證影本、報名費用、照片兩張(選手護照使用)郵寄至 106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53 巷 17 號 1 樓，以掛號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十、報名地點：106 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 53 巷 17 號 1 樓
電話：02-2706-6617 (營業時間：下午 1 點至下午 10 點)

十一、報名手續：

- (一)、請依協會報名表 團體報名費新台幣 2500 元、個人報名費單項新台幣 600 元、兩項新台幣 900 元、三項新台幣 1200 元、四項新台幣 1500 元(含飲料與餐點各一份)。
- (二)、推廣期間不強制。選手可購買選手護照(Athlete's Passport)完成報到手續，每本選手證新台幣 600 元整。本護照為參加本會未來賽事之有效資格文件。可永久使用。
- (三)、所有報名參賽之選手均應報名時繳交身分證、照片兩張(選手護照使用)備查。因故未參賽，本會將扣除行政作業相關所需費用後，餘款將予退還。

十二、裁判會議：10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六)

十三、選手報到暨過磅時間地點：

107 年 10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8 至 20 時於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150 巷 2 號 B2 會議室
10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六)早上 10:00~10:30 於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中正堂)

※注意：參賽選手請依體重確實填寫勿跳級參賽，如跳二級以上(含)者取消參賽資格。
如選手未於 10 月 26 日完成過磅，最遲應於 10 月 27 日早上 10:00~10:30 完成過磅。
因應國際賽事之準備，過磅時間提前一天，讓參與選手有更充足時間補充碳水與營養，使肌肉線條展現並增加比賽水準。逾時未過磅以棄權論。

- (一)、為維護場地清潔，參賽選手請依照 IFBB 國際健美健身總會國際賽標準辦理，禁止使用非規定之膚色劑、嬰兒油等油脂類塗抹劑，帶隊裁判制止無效後，報請裁判長取消比賽資格。膚色劑使用不油、不掉色、無亮粉即可。
- (二)、表演音樂請參賽選手自備，並請參賽選手將表演音樂 e-mail 至 ctbbf2010@gmail.com (檔名請註明 1. 參賽選手姓名 2. 比賽量級)。

十四、開幕時間：10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六)中午 12 時舉行，敬請全體參賽選手屆時參加開幕典禮。

十五、比賽時間：開幕典禮完即進行各量級比賽。

十六、裁判：由本會聘請合格裁判擔任之。

十七、競賽規則：採用最新 IFBB 國際健美健身總會比賽規則。

十八、獎勵：

(一)、男子健美組、健體組、古典組

1. 每項目總冠軍賽前三名分別頒發獎牌乙面。

獎金(第一名 3,000 元、第二名 2,000 元、第三名 1,000 元)

2. 各級前三名分別頒發獎牌乙面，各級前六名分別頒發獎狀乙張。

3. 團體前三名分別頒發獎盃乙座、獎狀乙張。團體冠軍頒發獎金 3000 元。

4. 團體積分每級錄取前六名，分別給予 7、5、4、3、2、1 分，以各隊所得積分多寡決定團體名次，遇兩隊積分相同時，以得第一名積分多者為優勝，餘依此類推。

(二)、女子形體組、比基尼組

1. 每項目總冠軍賽前三名分別頒發獎牌乙面。

獎金(第一名 3,000 元、第二名 2,000 元、第三名 1,000 元)

2. 各級前三名分別頒發獎牌乙面，各級前六名分別頒發獎狀乙張。

十九、**選拔年度最佳青年盃健美先生、最佳青年盃健身形體先生、最佳青年盃健身形體小姐：**

由男子組及女子組各量級第一名選手參加選拔，並有其國家選手資格參與 IFBB 國際總會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

二十、對於**國家選手資格之遴選**，皆由本會依照慣例成立選訓小組選拔之，對本次青年盃優秀運動員提供國際性比賽機會與舞台，選拔標準順序以單項目總冠軍、各量級冠軍為優先選拔。補助經費視本會年度經費運用情況核予公費補助。

競賽各量級之選手亦可自費參與當次選拔之國際賽事。若當次國際競賽榮獲前三名成績，本會將依照比例標準核予補助。

二十一、**運動禁藥檢測**：依教育部體育署頒布之運動禁藥管制辦法及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違規使用運動禁藥處理及處罰作業要點辦理；採樣檢測依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運動禁藥採樣程序及方法作業要點辦理。

二十二、**拍攝遵守事項：**

(一)、拍攝人員請致電至中華民國健美協會李秘書(02-23453819#16)登記，比賽當日於計分台領取攝影證。

(二)、器材應自備蓄電設備，室內嚴禁使用發電機，並不得私自接用或串接會場內相關設備。

(三)、對講機、麥克風等無線設備，不得干擾或影響會場設備正常運轉及賽事進行。

(四)、禁止使用燈光腳架、軌道、懸臂、鷹架、旗板、懸掛布幔等器材或道具，或張貼海報、豎立隔板等行為，有妨礙賽事進行之虞者。

(五)、器材應集中擺置整齊，纜線應以膠帶或壓板固定於地面；結束後應負責使用場地之清理及復原。

(六)、拍攝成品及作品另供中華民國健美協會平面及數位媒體使用。此使用包括但不限於與商業及非商業利用有關之重製、改作、散布、公開展示、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發行等行為。

(七)、非協會簽約登記拍攝人員不得妨礙、干擾、佔位等行為，影響協會特約攝影記者。

二十三、**罰則：**

(一)、拒絕上台受獎或受獎後折損獎盃或獎狀者，停止一年之全國健美錦標賽比賽權。

(二)、在比賽期間若有違反本規程情事者，如冒名頂替者，一經查出取消比賽資格。

二十四、**抗議**

(一)比賽爭議：如規程上有明文規定，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如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亦不得提出申訴。

(二)選手或職員不得於比賽現場或賽後直接質詢裁判及主辦單位，應於比賽後三十分鐘內向設在比賽場中之審判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並繳納保證金新台幣一萬元。審判委員會認為申訴無理由時，得沒收其保證金，情節嚴重者以禁賽論處。

二十五、**附則：**

(一)、男子選手必須穿著乾淨無不雅之健美褲，禁止穿短褲或內褲。

(二)、女子選手必須穿著無不雅之比基尼健美衣褲。

(三)、大會熱身區僅提供簡易熱身器材，不足之器材請選手自備。

(四)、請保持現場環境、牆壁、場內桌子、椅子清潔，勿將身體比賽膚色劑沾染場地，並維持環境整潔。若造成場地污損，請個人現場清潔、恢復。

(五)、比賽時間，選手可參考秩序冊比賽項目時間依序準備，並依照現場工作人員指示至熱身區與報到準備區候位，若個人離開比賽會場經現場工作人員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放棄比賽權益。

二十六、保險：

公共意外責任險：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全國性體育團體經費補助辦法」第六條規定，主辦單位將於賽會期間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理賠額度為每一個人身體傷亡保險金額新台幣 300 萬元、每一意外事故傷亡保險金額新台幣 1,500 萬元及每一意外事故財損保險金額新台幣 200 萬元整主辦單位投保一千萬公共意外責任險，參賽單位須自行辦理保險事宜。

二十七、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

二十八、本規程報奉 教育部體育署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健美協會

107年全國青年盃古典健美賽 暨 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賽

團體報名表

隊名全銜	領隊姓名:				
	教練姓名:				
聯絡方式	聯絡人:				
	電話:				
	手機:				
	地址:				
	E-MAIL:				
選手姓名	參賽組別	身分證號	選手電話	出生日期	地址

備註:

注意: 參賽選手請依體重確實填寫勿跳級參賽, 如跳二級以上(含)者取消參賽資格。

- 一、團體每隊不得超過8人, 同一級參賽者最多兩人, 並請檢附每位參賽選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團體報名費\$2500元。團體報名: 一個人最多可報名兩項次比賽, 至多項次請另外以個人報名為準。
- 二、報名時間: 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15日截止, 採親自報名或通訊報名, 以掛號郵戳為憑, 逾期恕不受理。
- 三、報名地點: 106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53巷17號1樓。電話(02)2706-6617。營業時間: 下午一點至十點
- 四、其他: 音樂請 Email: ctbbf2010@gmail.com 信箱 (檔名請註明參賽組別及參賽選手姓名)
 - (1) 本項賽事相關規定事宜請參閱 107年全國青年盃古典健美賽暨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賽競賽規程。
 - (2) 報名: 未繳報名費用視同未報名, 比賽當天現場恕不收取補繳報名費。
 - (3) 本項賽事主辦單位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其它醫療或意外保險, 請自行投保。
 - (4) 填寫時字跡請端正, 本表不敷使用時, 請自行影印。

※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 以表示同意提供個人資料: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
上述資料同意 。請簽名: _____

中華民國健美協會

107 年全國青年盃古典健美賽 暨 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賽

個人報名表

姓名	中文: 英文:	級別	※請參照競賽規程<比賽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成人健美組 _____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形體組 _____ 公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古典組 _____ 公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資深健美組 _____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青少年健美組 _____ 公斤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青少年形體組 _____ 公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青少年古典組 _____ 公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 _____ 組 163 公分以下級 <input type="checkbox"/> 女子 _____ 組 163 公分以上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新秀形體組 _____ 公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新秀古典組 _____ 公分級 <input type="checkbox"/> 男子新秀健美組 _____ 公斤級
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出生地		現職單位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練習年數			
比賽經歷			
過去最佳成績			
電話	(H) - _____ (O) - _____ #	(手機)	
通訊地址			
E-MAIL			

備註:

注意: 參賽選手請依體重確實填寫勿跳級參賽, 如跳二級以上(含)者取消參賽資格。

一、個人報名費: 個人報名 1 項新台幣 600 元、報名 2 項新台幣 900 元、報名 3 項新台幣 1200 元、報名 4 項新台幣 1500 元 (含飲料與餐點各 1 份) (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

二、報名時間: 自即日起至 107 年 10 月 15 日截止, 採親自報名或通訊報名, 以掛號郵戳為憑, 逾期恕不受理。

三、報名地點: 106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53 巷 17 號 1 樓。電話(02)2706-6617。營業時間: 下午一點至十點

四、其他: 音樂請 Email: ctbbf2010@gmail.com 信箱 (檔名請註明參賽組別及參賽選手姓名)

(1) 本項賽事相關規定事宜請參閱 107 年全國青年盃古典健美賽暨世界盃國家選手選拔賽競賽規程。

(2) 報名: 未繳報名費用視同未報名, 比賽當天現場恕不收取補繳報名費。

(3) 本項賽事主辦單位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其它醫療或意外保險, 請自行投保。

(4) 填寫時字跡請端正, 本表不敷使用時, 請自行影印。

※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 以表示同意提供個人資料: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賽事使用
上述資料同意 。請簽名: _____